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3000号7号楼3层熙菱信息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

2、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会议主持人：程丽环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4、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结果。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拟定的 2021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较好的执行，各种内外风险得到了有效控制，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以及执行监督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此报告无异议。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7、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在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议的董事会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现金管理情况报告及 2022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性投资，能够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含子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收益。公司 2021 年度现金管理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2 年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现金管理情况报告及 2022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通过《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10、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内容和程序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 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12、 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和对相关期间会计报表的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13、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最新外部及内部可观测

数据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进行进一步优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估计变更》、《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变更及相关披露》、《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上述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14、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会计政策的稳健、谨慎，计提后有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15、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服务中遵循客观、独立、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

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继续聘请其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